

进入长沙市

内容为该地区于2022年7月19日12时前报送，建议出行前先拨打当地电话咨询

一、对入境人员，实施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第1、2、3、5、7天和居家健康监测第3天核酸检测。

二、对密切接触者，实施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3天居家健康监测”。

三、对密接的密接，实施“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”。

四、离开陆地边境口岸城市和7天内有本地疫情发生的地区入（返）长人员应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入长后24小时内“三站一场”或社区进行1次核酸检测。从无本土疫情的外省入（返）长人员按照“愿检尽检”的原则，在入（返）长后在“三站一场”、交通卡口防疫服务点或社区（村）尽快开展1次核酸检测。

五、高中低风险地区来长人员管控措施如下，高中低风险区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进行风险地区查询，对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区但7天内发生社会面疫情传播或者发生疫情外溢的地区，经研判有社区传播风险的，参照中风险区进行管理，所在县（市、区、旗）的其他地区参照低风险区进行管理。

1.对7天内有高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，采取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，在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第1、2、3、5和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（管理期限自离开风险区域算起）。

2.对7天内有中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，采取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，在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第1、4和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；如不具备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条件，采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（管理期限自离开风险区域算起）。

3.对7天内有低风险区（中、高风险区所在县、市、区、旗的其他地区）旅居史者，需持有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长，入长后3天内应完成两次核酸检测，并做好自我健康监测。

4.中高风险地区风险等级调整后，有关人员管理措施按调整后的风险等级管理。

六、外省或有本土疫情发生的本省外市州入（返）长人员需提前1天向居住地所在社区（村）或单位进行报备，通过使用湖南省居民健康卡中的“入湘报备”功能或“我的长沙”APP及微信小程序，进行入（返）长报备登记，也可通过电话向居住地所在社区（村）或单位报备。

七、请关注“湖南疾控”、“长沙疾控”官方微信公众号近期疫情防控有关通告和提醒。如遇与前述政策不一致的临时调整，请咨询市、区（县）、乡镇（街道）防疫部门（全市咨询电话见“长沙发布”官方微信公众号2021年10月27日发布文章“最新！最全！长沙市疫情防控咨询电话来了”）。

关注！外省入（返）湘人员健康管理措施最新清单来了（截至7月17日8时）



长沙晚报掌上长沙

2022-07-17 19:53

长沙晚报社官方帐号

关注

长沙晚报掌上长沙7月17日讯（全媒体记者 杨云龙 通讯员 刘子言 张恒娇）近期，国内局部地区发生聚集性疫情和散发病例，存在一定传播风险。为有效防止疫情输入，7月17日，湖南省疾控中心发布外省入（返）湘人员健康管理措施最新清单（截至2022年7月17日8时）。

其中，入境人员（含澳门入境人员），采取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3天居家健康监测，在集中隔离第1、2、3、5、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，在居家健康监测第3天开展一次核酸检测。

7天内有高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，采取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，在第1、2、3、5、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。7天内有中风险区旅居史的人员，采取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，在第1、4、7天各开展一次核酸检测。如不具备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条件，采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国内低风险地区或参照低风险地区管理的地区入（返）湘人员，3天内应完成2次核酸检测，并做好健康监测。

7天内有中高风险区所在县（市、区、旗）旅居史的人员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（返）湘，并在3天内完成2次核酸检测（间隔24小时），做好自我健康监测。

对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区但7天内发生社会面疫情传播或者发生疫情外溢的地区，经研判有社区传播风险的，参照中风险区入（返）湘人员实行健康管理。

